

桃園市桃園區大有國民小學112學年度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1、依據

- 1、教育部「學校及社會交通安全教育執行作業要點」
- 2、桃園市交通安全教育訪視輔導實施計畫
- 3、本校學務工作計畫

2、目的

- 一、落實交通安全教育，增進兒童交通安全知識。
- 二、輔導兒童遵守交通規則，培養兒童交通道德，保障生命安全。
- 三、增進交通號誌，認識各種號誌，學以致用，維護行的安全。
- 四、鼓勵由學生做起，進而影響家及社會，蔚成全民遵守交通規則之風氣。

3、實施項目與內容

類別	項目	內容方式	預定時程	負責單位
組織與計劃	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組成、開會、各項活動計畫邊擬	定期召開	學務處
	教師導護編組	編組/開會/考核	學期初/每周	生教組
	班級路隊	訓練/考核	學期初/定期每日	級任老師、生教組、導護老師
	學生服務隊	編組/訓練/考核	學期初/定期	生教組
	導護志工	編組	學期初	交通導護志工隊長、生教組
	學區安全愛心站	招募設置	學期初	學務處、家長會
教學活動	交通安全教育課程	依教學進度進行	依進度教學	級任老師、科任老師
	學藝活動	繪畫書法壁報等	12月校內語文競賽、和泰汽車全國兒童交通安全繪畫比賽	生教組
	校外資源宣導	巡迴宣教	依文辦理	生教組
	兒童朝會宣導	教師、自治市宣導	上下學期分次辦理	生教組
	校外教學	落實交通安全生活教育	不定期	生教組
教材	環境布置	交通標誌、交通安全專欄等	定期	生教組
	資料蒐集與運用	輔助教學使用、標誌圖示宣教	定期	生教組

考核	測驗	學習單、有獎徵答、 交通安全常識測驗 等	不定期	生教組
	生活教育評鑑	日常生活安全教育 觀察評量	不定期	級任老師

4、要點說明

一、成立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負責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執行計畫之擬訂、執行及考核，並於學期初即學期末召開交通安全教育會議，研訂審核及檢討實施計畫。做為日後執行及改進依據。

二、實施交通安全教育教學

- 1.依本校訂定的交通安全教育課程實施計畫辦理。
- 2.配合各領域做融入式教學。
- 3.於上下學期初辦理班級路隊進行說明與演練，使學生熟悉路隊行進方式，維護安全。
- 4.辦理校外教學時，嚴格審核車輛安全設施，實施車上安全教育，並針對師生進行車輛安全門逃生演練。
- 5.隨機教學:針對校內意外事故，及報章雜誌刊載重大交通事件，給學生做機會教育，使學生確實體認交通安全的重要。

三、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 1.利用教師會議向全校教職員工生宣導。
- 2.利用迎新、親職教育日、班親會等時機，以口頭或書面方式不定期向家長宣導交通安全事項。
- 3.利用學生朝會時間，不定期向學生宣導交通安全事項。
- 4.利用網站電子看板海報宣傳單進行交通安全教育的宣導。
- 5.轉發交通安全相關宣導文宣。
- 6.舉辦交通安全教育學藝競賽。

四、交通安全情境布置與相關教育使用

- 1.於校園內外張貼設置各種交通安全號誌，及宣導標語，以發揮境教功效。
- 2.交有關交通安全之書籍資料集中放置，提供老師教學使用。

3.經常更新與維護交通安全教育教具及設備，並能充分運用。

五、執行導護工作

- 1.每學期開學前，訂定導護工作實施計畫，及排定導護輪值表。
- 2.每周定期進行導護交接，並作完整記錄。
- 3.導護老師巡視校園，並結合警衛人力維護學童安全，簽到並記錄巡視情形。
- 4.組織導護志工，上學時段於重要路口協助維護學生上放學及校外安全。

六、維護班級路隊秩序

- 1.每學期開學由導師及導護老師指導班級路隊行進規矩。
- 2.選拔學生服務隊，協助維護學生路隊校內外秩序及行進安全。

七、於校門口左側人行道設置家長及側門安親班接送區。

5、預期效益

- 一、透過交通安全教育活動，促使學童對交通安全能養成尊重生命、知法守法、實踐力行優良品行。
- 二、期使學生能遵守交通法規，養成良好國民素質。
- 三、循序漸進解交通安全內涵與精神，有效提升全民生活素養。

6、經費來源

由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7、考核與獎勵

- 一、校長、學務主任、生教組長及輪值之總導護，經常前往個崗位督導及抽查交通指揮，路隊上下學情況，並做成紀錄以為考核依據。
- 二、參加各項競賽成績優良之學生由校長頒發獎狀鼓勵。
- 三、對推行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表現優異之同仁及交通志工，期末由校長報請有關機關獎勵之。

8、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